**关于开展2023学年宝山区教育系统教师流动工作的通知**

**各基层学校：**

为进一步推进我区教育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工作，管住管好用活编制资源，不断提升编制使用效益，保障教育事业发展，为办人民满意教育提供优质师资保障，根据全区教师流动工作安排，现将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节点：2023年7月5日（周三）

二、流动对象：全区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成职校、校外教育、教育学院在编教师

三、具体要求

教师流动工作，既包括超编单位的“教师流出”，也包括缺编单位的“教师流进”，同时也包括结构性缺编的情况，是双向流动的机制。此次教师流动工作按以下要求开展：

**1.分析校情，确定岗位需求。**根据新编制标准，结合学校2023学年的班级数（注意班额）、学生数，关注高级教师、骨干教师配置等相关因素，合理设置教师岗位，科学配置学科教师。缺编单位、新开办学校可填写《2023学年×××学校教师流进申请表》，向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提出“流进”申请。**（各校7月5日完成）**

**2.深入调研，组织教师报名。**分析校情及2023学年拟配置教师情况后，在一定范围内召开教师会议（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决定），分析学校教师配置情况，广泛听取教师意见建议，了解掌握民情民意，发动教师报名。有意向的教师可填写《2023学年宝山区×××学校教师流出意向表》，经学校同意后可向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提出“流出”申请。**（各校7月5日完成）**

**3.双向选择，确定流动意向。**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在汇总各校“流进岗位”及“流出教师”信息后，组织开展双向选择，有针对性地组织教师合理流动；各校接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正式通知后，安排流出教师报到工作。**（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拟8月上旬完成）**

四、材料要求

1.《2023学年×××学校教师流进申请表》

2.《2023学年宝山区×××学校教师流出意向表》

电子稿发送邮箱至：zzrsk2022@126.com,纸质稿寄送至宝山区教育局A403办公室徐蕾蕾老师收，联系电话66592552。

此项工作重要，请各校认真组织开展。

附件：1.2023学年×××学校教师流进申请表

2.2023学年宝山区×××学校教师流出意向表

宝山区教育工作党委组织人事科

2023年6月26日